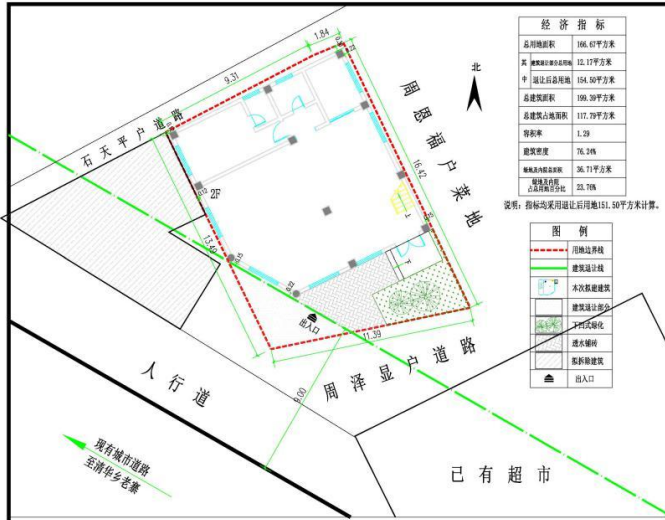
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、《云南省城乡规划条例》和《临沧市城乡规划公示实施办法》，现将
青华社区那召组李某惠户个人建房项目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进行批后公开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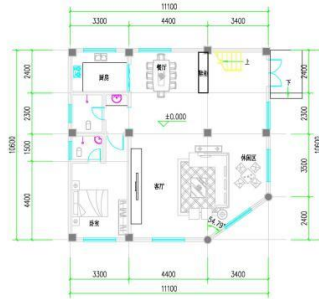
项目名称	李某惠户个人建房项目
类型	批后公开
公示类别	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建设单位	李某惠
证书编号	
发证编号	建字第临翔区 202100163 号
用地位置	位于滨河路西面，青华佛寺东面，青华医院东北面
用地性质	住宅用地
用地面积	166.67 m ²
建设规模	199 m ² （D 级危房拆除重建）
公示期限	7 个工作日（2021 年 8 月 11 日 至 2021 年 8 月 19 日）
信访电话	0883-2153881（国土空间和城乡规划股）
信访邮箱	Lxzrzyexgh@163.com
说明	1.书面反馈（申请）意见发表时间或邮戳日不应超过公示期的最后一天 2 4:00 前，逾期视为无效意见。2.书面意见应注明真实联系人姓名、联系方式。3.信件寄往“临沧市临翔区迎宾路 113 号临沧市临翔区自然资源局(请注明“规划公示”字样)。
公告地点	临翔区自然资源局内公示栏。
公告网址	http://www.ynlx.gov.cn/lxqrmzf/lxqrmzf/zdlygk74/gtzyxxgkzl/cxghgkgs/phgs56/index.html
附件	李某惠户个人建房图纸
备注	1.房屋用途：居住 2.建房时须实地核验



经济指标	
总用地面积	196.67平方米
其中：建筑基底面积	12.17平方米
总建筑面积	154.50平方米
总建筑面积	154.50平方米
总建筑面积	117.79平方米
容积率	1.39
建筑密度	76.34%
建筑基底面积	36.71平方米
建筑基底面积	23.7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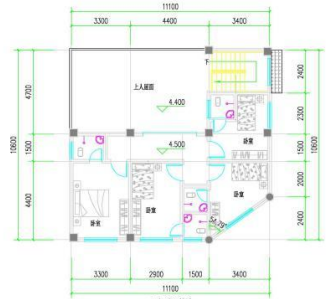
说明：容积率采用建筑基底面积151.50平方米计算。

图例	
建筑边界线	建筑边界线
建筑退让线	建筑退让线
建筑退让距离	建筑退让距离
建筑退让距离	建筑退让距离
建筑退让距离	建筑退让距离
建筑退让距离	建筑退让距离
建筑退让距离	建筑退让距离
建筑退让距离	建筑退让距离
建筑退让距离	建筑退让距离
建筑退让距离	建筑退让距离



一层平面图 1:100

本图建筑基底面积为12.17平方米
总建筑面积为154.50平方米
建筑基底面积与总建筑面积之比为1:12.1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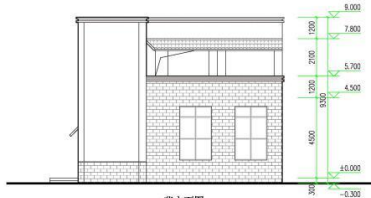


二层平面图 1:1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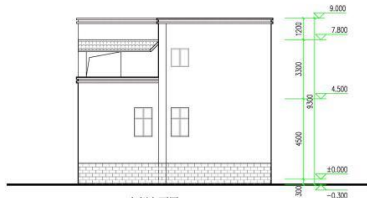
本图建筑基底面积为12.17平方米
总建筑面积为154.50平方米
建筑基底面积与总建筑面积之比为1:12.17



正立面图 1:100



背立面图 1:10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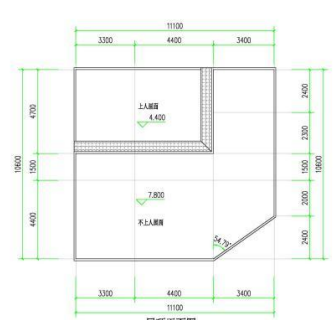


左侧立面图 1:100



右侧立面图 1:100

灰色外墙砖
灰色小青瓦
咖啡红线条
白色外墙漆



屋顶平面图 1:100

建设方	李学慧	阶段	方案
设计师	陈玉莲	职称	工程师
电话	13988330123	日期	2021.07